

杭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简 报

(30)

滨江代表团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践行为民宗旨 依法履职尽责 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新样板

1月31日,滨江区代表团认真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市法院、市检察院工作报告。代表们一致认为,3个报告有思想、有高度、有全局,数据详实、案例生动,充分体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真正践行了“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为民要求。

郑迪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与市“两院”继续支持高新区(滨江)工作,在“中国数谷”建设过程中,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助力抢占未来产业制高点,实现有限空间的无限发展;在知识产权、企业合法权益保护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为经营主

体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让企业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创业。

应敏扬代表说,市人大常委会全力助力打赢“两场硬仗”,与中心大局同频共振,思想武装走在前,法治保障立在前,亚运攻坚冲在前,全过程人民民主干在前。市“两院”报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体现履职为民、司法公正要求。滨江区人大常委会将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聚焦发展要务开展3项课题研究;围绕高新区条例修订,开展法护营商环境专题监督、专题询问;深化“三端两聚”基层民主机制,推动共富示范先行。建议市“两院”加大支持力度,实现数据共享,建立联动机制,进一步探索司法监督数字应用场景的杭州样本。

麻承荣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继续将质量立法列入预备项目。建议市“两院”加大对职业投诉举报人恶意索赔相关典型案例的宣传。

汤海庆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推进“小切口”立法,填补社会生活中亟需的法规空白;增强监督工作刚性,不断推动“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建议市法院积极推进市场化调解纠纷,努力把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加强对法官的培训,不断提升法官的群众工作能力、利益衡量能力、调解工作能力;弘扬法官敢于亮剑、敢于斗争、秉公执法、刚直不阿的精神。建议市检察院在构建亲清检律关系方面,工作做得更细致;更好地发挥检察机关在侦查监督方面的作用,高度重视公益诉讼工作。

吴建华代表说,建议市法院发挥典型审判案例的示范宣传作用,以案说法、以案促法,减少一些共性案件的发生。建议市检察院进一步加强对行政公益诉讼和生态环境的关注,进一步发挥公益诉讼的作用。

陈玉棠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上,既要重视法规的制订,更要重视已有法规的执法检查;在监督工作上,要围绕中心工作,突出重点;在代表工作上,要充分发挥专业代表的作用,建立不同领域的专家库,助力专项工作的开展。建议市“两院”重点关注公益诉讼、保护弱势群体、优化营商环境等问题,围绕企业、群众关注热点开展工作。

刘曙峰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与市“两院”充分认识新技术发展对经济社会带来的新变化和对立法司法工作带来的新挑战,加强新技术的学习,建立学习机制。建议市“两院”进一步组织协调社会专家和独立专业机构,提高办案效率,加强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力度,有效防止侵权行为人通过“换马甲”方式逃脱法律制裁的现象出现。

鲍雄亮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我市水气电等公共服务单位服务和收费问题;将市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中心打造成为“民呼我为”的交流平台,保障人民当家做主。建议市“两院”发挥代表联络平台作用,加强与代表的互动交流。

沈田丰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利用“局长·代表面对面”渠道,组织关注同类问题的人大代表与局长共同沟通,提高代表建

议质量。建议市法院加强数字资产审判工作,在审判过程中,组织好相关协商工作,提倡企业之间知识产权的交叉授权;适当放宽破产案件的立案口径,适当适用简易破产程序,扩大对和解程序的适用;畅通律师、当事人投诉渠道。建议市检察院在适用认罪认罚制度时,充分尊重犯罪嫌疑人辩护权,发挥辩护律师或法律援助律师作用,少用值班律师。

汪 前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及时修订《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和《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处理办法》;打通人大建议系统和政协提案系统,代表、委员能查阅彼此的建议(提案),在“两会”期间安排重点建议(提案)线下讨论组,代表、委员均可自由报名参与讨论,使建议(提案)更专业、更深入。

张 卫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加强代表的横向沟通交流,实现代表之间的优势互补、强强联合,更好地助推相关产业发展和政策落实;制定长效推进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计划,强化新代表的履职培训,增加“老带新”体验式教学环节,优秀代表通过现身说法传授履职经验,帮助新代表尽快进入角色。

黄 建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探索立法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与保护,让相关行业及管理部门更加放心做事,推动新型经济成长;探索立法推动夜间经济、体育文化经济加快发展;从立法方面增强对企业及员工合法权益的同等保障。

郭伟华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就立法工作成立专门的研

究机构,对过去立法工作进行评估,使立法工作更具科学性、前瞻性、实用性,以适应新时代、新情况、新要求。建议市“两院”在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上下功夫,打造更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

金艳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加快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决条例、数据交易促进条例等杭州特色地方性法规立法。建议市“两院”精减考核指标,并定期组织商讨,动态调整,持续优化考核机制。建议市法院继续深化数字化法院的 AI、大数据等技术探索;大力推广市场化解纷,充分发挥行业内专业调解组织或机构的专业调解作用、民间仲裁组织的裁决纠纷能力以及第三方评估鉴定机构的评估鉴定能力。

杨明霞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高层建筑中电梯、高空坠物等方面的安全管理,持续强化相关法律法规实施,如在兼顾隐私保护的同时安装监控、加装防护网等,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引入更有效的技术手段、管理体系;在预算草案“三审”制工作上,拓展代表的参与深度,向前延伸到预算的编制基础,向后延伸到预算的执行过程,推动次年预算更加科学。建议市“两院”加强数字化应用,建立案件样板库,提升办案效率;持续优化、提升反诈系统防护功能,采用技术手段从源头加强用户数据防护,不断优化反诈软件算法,提高自动识别率,早发现早干预,保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

夏原野代表说,建议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做好代表培训工作,提升代表履职能力,评选模范建议与案例,供代表学习;为代表提

供更多立法相关资料,使代表充分了解立法情况,提高建议质量。建议市“两院”公开具有代表性和警示意义的自媒体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强化案例指导与威慑作用;积极开展面向自媒体从业者的普法教育活动,促进自媒体行业的健康发展。